

五朝名臣言行錄

三朝名臣言行錄

三

二之四

太尉魏國王文正公

公名旦字子明魏州人中進士第知平江縣通判鄭州拜右正言知制誥趙昌言叅知政事公其子壻也表請辭職改集賢殿修撰昌言罷乃復舊職真宗即位爲翰林學士咸平四年拜工部侍郎叅知政事景德三年遂進拜同平章事從封泰山祀汾陰兼玉清昭應宮使又爲迎奉聖像天書刻玉兗州太極觀

八之四

公

李承

奉上寶冊使公素羸多疾至是屢求退拜太尉兼侍中五日一朝視事遇軍國重事不以時入叅決以疾懇辭冊拜太尉玉清昭應宮使是年九月薨年六十一乾興初詔配享真宗廟庭仁宗篆其碑首曰全德元老之碑且詔史臣歐陽脩銘之

王晉公祐事太祖爲知制誥太祖遣使魏州以便宜付之告曰使還與卿王溥官職時溥爲相也蓋魏州節度使符彥卿

太宗夫人之父有飛語聞于上祐徃別
太宗於晉邸 太宗却左右欲與之語祐
徑趨出祜至魏得彥卿家僮二人挾勢恣
橫以便宜決配而已及還朝 太祖問曰
汝敢保符彥卿無異意乎祜曰臣與符彥
卿家各有百口願以臣之家保符彥卿又
曰五代之君多因猜忌殺無辜故享國不
長願陛下以爲戒 帝怒其語直貶護
國軍行軍司馬華州安置七年不召 太
宗即位以兵部侍郎召不及見而薨初祜
八二之四
赴貶時親賓送於都門外謂祜曰意公作
王溥官職矣祜笑曰祜不做兒子二郎必
做二郎者文正公旦也祜素知其必貴手
植三槐于庭曰吾子孫必有爲三公者已
而果然天下謂之三槐王氏云聞見錄

文正公通判鄭州建言請天下置常平倉以
抑兼并爲人嚴重能任大事避遠權勢不
可干以私爲學士時嘗奏事退 上目送
之曰爲朕致太平者必斯人也錢宣靖公
名知人常稱公有宰相器 上嘗問以羣

臣可大用者錢以公對 上曰吾固已知之矣遂以爲叅知政事

公扈從在澶淵雍王元份留守得暴疾命公代之公曰願宣寇準來臣有所陳準至公奏曰十日之間未有捷報時當如何 上良久黯然曰立皇太子遺事

上在澶淵遣公還守東都既至直入禁中下令甚嚴使人不得傳播後車駕自河北還公家人及子弟輩皆出迎於郊外忽聞後有呵喝之聲驚而視之乃公也其處事謹

密如此遺事

八二三四

全

水木

公與人寡言笑其語雖簡而能以理屈人默然終日莫能窺其際及奏事 上前群臣異同公徐一言以定今 上爲皇太子太子諭德見公稱太子學書有法公曰諭德之職止於是耶 歐公撰神道碑。又遺事云張士達言皇太子學書甚好公曰

皇太子不待應舉選學士去不必學書由是文懿日以善道規贊皇太子

趙德明言民飢求糧百萬斛大臣皆曰德明新納誓而敢違請以詔書責之 真宗以問公公請勑有司具粟百萬於京師詔德

明來取 真宗大喜德明得詔書慙且拜

曰朝廷有人

碑神道

契丹奏請歲給外別假錢幣

上以示公公

曰東封甚近車駕將出以此探朝廷之意耳

上曰何以答之公曰止當以微物而

輕之也乃於歲給三十萬物內各借三萬

仍諭次年額內除之契丹得之大慚次年

復下有司契丹所借金帛六萬事屬微末

仰依常數與之今後永不爲例

遺事

大中祥符中天下大蝗

真宗使人於野得

八二四

合

刻木

死蝗以示大臣明日他宰相有袖死蝗以進者曰蝗實死矣請示於朝率百官賀公獨以爲不可後數日方奏事飛蝗蔽天真宗顧公曰使百官方賀而蝗如此豈不爲天下笑邪

神道碑○又遺事所載與此同但云諸公皆謝曰王旦遠識非臣等所及

公但斂容退身而已

官者劉承規以忠謹得幸病且死求爲節度使

真宗以語公曰承規待此以瞑目公

執以爲不可曰他日將有求爲樞密使者

奈何至今內臣官不過留後

神道碑

薛簡肅公天禧初爲江淮發運使辭王文正

公王無他語但云東南民力竭矣薛退而

謂人曰真宰相之言也

湘山野錄

張士遜出爲江西轉運使辭公於政事堂且求教公從容曰朝廷推利至矣士遜起謝後迭更是職思公之言未嘗求錐刀之利識者曰此運使最識大體

遺事

景德中李迪賈邊皆舉進士有名當時及就省試主文咸欲取之既而二人皆不與取其卷視之迪以賦落韻邊以當仁不讓於

八之四

全

刻本

師論以師爲衆與注疏異說乃爲奏具道所以乞特收試時王文正公爲相議曰迪雖犯不考然出於不意其過可恕如邊特立異說將令後生務爲穿鑿漸不可長遂收迪而黜邊

國朝事實

宮禁火災公馳入對

上驚惶語公曰兩朝

所積朕不妄費一朝殆盡誠可惜也公對曰陛下富有天下財帛不足憂所慮者政令賞罰有所不當臣備位宰府天災如此臣當罷免繼上表待罪上乃降詔罪

已許中外上封事言朝政得失後有大臣
言非天災乃榮王宮失於火禁請置獄出
其狀當斬決者數百人公持以歸翌日乞
獨對曰初火災 陛下降詔罪已臣上表
待罪今反歸咎於人何以示信且火雖有
迹寧知非天譴邪果欲行法願罪臣以明

無狀 上欣然聽納減死者幾百輩遺事

公在昭應宮齋宿寶符閣役工有墜死者公
得報繳奏曰 陛下崇奉上靈爲民祈福
今反傷民損財豈合天意乞諭有司省工

惜費

遺事

石普知許州不法朝廷議欲就劾公曰普本
武人不明典憲恐恃薄效妄有生事必湏
重行乞召歸置獄乃下御史俟普至按之
一日而獄具議者以爲不屈國法而保全
武臣真國體也遺事

公任事久人有謗公於 上者公輒引咎未
嘗自辯至人有過失雖人主盛怒可辯者
辯之必得而後已日者上書言宮禁事誅
籍其家得朝士所與往還占問吉凶之說

真宗怒欲付御史問狀公曰此人之常情
且語不及朝廷不足罪 真宗怒不解公
因自取嘗所占問之書進曰臣少賤時不
免爲此必以爲罪願并臣付獄 真宗曰
此事已發何可免公曰臣爲宰相執國法
豈可自爲之幸於不發而以罪人 真宗
意解公至中書悉焚所得書既而 真宗
悔復馳取之公曰臣已焚之矣由是獲免
者衆碑神道

上出喜雨詩示二府公袖歸諭同列曰 上

八七

刻木

詩有一字誤寫莫進入改却王欽若曰此
亦無害欽若退密奏之翌日 上怒謂公
曰昨日詩有誤字何不奏來公再拜謝曰
臣昨日得詩未暇再閱有失奏陳不勝惶
懼諸公皆再拜獨樞密馬公知節不拜具
以實奏又曰王旦略不辯真宰相器也

上顧公笑

遺事

中書有事關送密院事礙詔格寇萊公準在
樞府特以聞 上以責公公拜謝引咎堂
吏皆遭責罰不踰月密院有事送中書亦

違舊詔堂吏得之欣然呈公公曰却送與

密院吏出自白寇公寇公大慙翌日見公曰

同年甚得許大度量公不荅

名臣遺事。又龜山語錄云昔

王文正在中書寇萊公在密院中書偶倒用了印萊公湏勾吏人行遣它日密院亦倒用了印中書吏人呈覆亦欲行遣文正問吏人汝等且道密院當初行遣倒用印者是否曰不是文正曰既是不是不可舉他不是更不問

王欽若陳堯叟馬知節同在樞府一日上

前因事忿爭 上召公公至則見欽若諶

譁不已馬公流涕曰願與王欽若同下御史府公迺叱欽若曰王欽若對上豈得如

此下去

上大怒乃命下獄公從容曰欽

若等恃

陛下顧厚上煩 陛下謹訶當

行朝典然觀

陛下天顏不怡願且還內

來日取旨 上許之翌日

上召公問欽

若等事當如何公曰欽若等當黜然未知坐以何罪 上曰朕前忿爭無禮公曰

陛下奄有天下而使大臣坐忿爭無禮之罪恐夷狄聞之無以威遠 上曰卿意如

何公曰願至中書召欽若等宣示 陛下

含容之意且戒約之俟少間罷之未晚

上曰非卿之言朕固難忍後月餘欽若等

皆罷遺事

是時契丹初請盟趙德明亦納誓約願守河西故二邊兵罷不用真宗遂欲以無事治天下公以謂宋興三世祖宗之法具在故其爲相務行故事謹所改作進退能否賞罰必當真宗久而益信之所言無不聽也雖他宰相大臣有所請必曰王旦以謂如何事無大小非公所言不決公在相位十餘年外無夷狄之虞兵革不用海內富庶群工百司各得其職故天下至今稱爲賢相碑神道

王沂公曾張文節公知白陳彭年參預政事因白公曰每奏事其間有不經上覽者公但批旨奉行恐人言之以爲不可公遜謝而已一日奏對公退諸公留身上已驚曰有何事不與王旦同來諸公以前說對上曰旦在朕左右多年朕察之無毫髮之私自東封後朕諭以小事一面奉行卿等當謹奉之諸公退而愧謝公曰向蒙

諭及不可自言曾得 上旨然今後更賴

諸公規益

名目遺事

公於用人不以名譽必求其實苟賢且才矣
必久其官衆以爲宜某職然後遷其所薦
引人未嘗知寇準爲樞密使當罷使人私
公求爲使相公大驚曰將相之任豈可求
耶且吾不受私準深恨之已而制出除準
武勝軍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準入
見泣涕曰非 陛下知臣何以至此 真
宗具道公所以薦準者準始媿歎以爲不

八之四

八十

刻本

可及故叅知政事李穆子行簡有賢行以
將作監丞居于家 真宗召見慰勞之遷
太子中允初遣使者召之不知其所止

真宗命至中書問王旦然後人知行簡公
所薦也公自知制誥至爲相薦士尤多其
後公薨史官修 真宗實錄得內出奏章
乃知朝廷之士多公所薦者

碑神道

真宗時王文正公爲相賓客雖滿坐無敢以
私干之者既退公察其可與言者及素知
名者使吏問其居處數月之後召與語從

容父之詢訪四方利病或使疏其所言而獻之觀其才之所長密籍記其名他日其人復來則謝絕不復見也每有差除公先密疏三四人姓名請於上上所用者輒以筆點其首同列皆莫之知明日於堂中議其事同列爭欲有所引用公曰當用某人同列爭之莫能得及奏入未嘗不獲可同列雖疾之莫能間也丁謂數毀公於上上益親厚之聞記

諫議大夫張師德謁向文簡公曰師德兩詣

二之四

十一

列升

王相公門皆不得見恐爲人輕毀望公從容明之一日方議知制誥公曰可惜張師德向公曰何謂公曰累於上前說張師德名家子有士行不意兩及吾門狀元及第榮進素定但當靜以待之耳若復奔競使無階而進者當如何也向公方以師德之意啓之公曰旦處安得有人敢輕毀人但師德後進待我淺也向公固稱師德適有闕望公弗遺公曰第緩之使師德知聊以戒貪進激薄俗也名臣遺事

張尚書知成都召還朝議以任中正代之言者以爲不可是時王文正公爲相上責問之對曰非中正不能守詠之規它人徃妾有變更矣上是之言者亦伏王之能

用人也

湘山錄

以病求罷入見滋福殿真宗曰朕方以大事託卿而卿病如此因命皇太子拜公公言皇太子盛德必任陛下事因薦可爲大臣者十餘人其後不至宰相者李及凌策二人而已然亦皆爲名臣

神道碑。又政要云真宗命

二之四

三

列升

太子拜旦惶恐走避太子隨而拜之仁宗幼年尊重大臣已如此

公父疾不愈上命肩輿入禁中使其子雍與直省吏扶之見於延和殿勞勉數四命曰卿今疾亟萬一有不諱使朕以天下事付之誰乎公謝曰知臣莫若君惟明主擇之再三問不對是時張詠馬亮皆爲尚書上曰張詠如何不對又曰馬亮如何不對上曰試以卿意言之公強起舉笏曰以臣之愚莫若寇準上撫然有間曰準性剛褊卿更思其次公曰他人臣所不知也臣

病困不任久侍遂辭退公薨歲餘上卒

用準爲相

記聞

王太尉薦寇萊公爲相萊公數短太尉於上前而太尉專稱其長上一日謂太尉曰卿雖稱其美彼專談卿惡太尉曰理固當然臣在相位久政事闕失必多準對陛下無所隱益見其忠直此臣所以重準也

上由是益賢太尉初萊公在藩鎮嘗因生日造山棚大宴又服用僭侈爲人所奏上怒甚謂太尉曰寇準每事欲效朕

二之四

十三

列升

可乎太尉徐對曰準誠賢能無如駢何上意遽解曰然此止是駢耳遂不問

記聞。又名臣

遺事云寇萊公在長安因生日爲會有所過當轉運使以聞上怒以狀示公公覽狀笑曰寇準許大年幾尚駢耶因奏請錄付準使自知過萊公皇恐待罪

陳彭年任翰林學士日求對歸詣政府公延見之陳起呈其狀曰科場條貫公投之於地曰內翰做官幾日待隔截天下進士陳惶懼而退時向文簡同在中書一日陳再來公不見曰令到集賢廳相見既而向出陳所留文字公瞋目取紙封之向曰何不

一覽公曰不過興建符瑞圖進爾

遺事

公嘗與楊文公評品人物文公曰丁謂久遠
果何如對曰才則才矣語道則未他日在
上位使有德者助之庶得終吉若獨當權
必爲身累後謂果被流竄

遺事

上欲命王欽若作相公曰欽若遭逢
陛下恩禮已隆且乞在樞密院兩府亦均臣見
祖宗朝未嘗有南方人當國雖古稱立賢
無方然須賢士乃可臣爲宰相不敢沮抑
人此亦公議也 上遂止後公罷欽若乃

二之四

十四

別升

相出語人曰爲王公遲却我十年作宰相
遺事

公爲兗州景靈宮朝修使內臣周懷政同行
或乘間請見公必俟從者盡至冠帶以出
見於堂隍周乃白事而退後周以事敗方
知公遠慮不涉嫌忌之間

遺事

王文正公或歸私第不去冠帶入靜室中默
坐家人惶恐莫敢見者而不知其意後公
弟以問趙公安仁趙公曰見議事公不欲
行而未決此必憂朝廷矣

名臣遺事

王文正公晚年官重每家人出賀立令止之
因語其弟曰遭遇如此愈增憂懼何可賀

也公每有賜予見家人置於庭下乃瞑目

而歎曰生民膏血安用許多名臣遺事

公事寡嫂謹與其弟旭友悌尤篤任以家事
一無所問而務以儉約率勵子弟使在富
貴不知爲驕侈兄子睦欲舉進士公曰吾
嘗以太盛爲懼其可與寒士爭進至其薨
也子素猶未官遺表不求恩澤神道碑。又韓魏公別錄

云王文正母弟傲不可訓一日逼冬至祠家廟列百壇於堂前弟皆擊破之家人惶駭文正忽自外入見

二之四

十五

劉升

酒流滿路不可行俱無一言但攝衣步
入堂其後弟忽感悟復爲善終亦不言

公每見家人服飾似過即瞋目曰吾門素風
一至於此亟令減損故家人或有一衣稍
華必於車中易之不敢令公見焉遺事

有貨玉帶者公弟以呈公公曰如何弟曰甚
佳公命繫之曰還見佳否弟曰繫之安得
自見公曰自負重而使觀者稱好無乃勞
乎我腰間不稱此物亟還之故平生所服
止於賜帶名臣遺事

王太尉不置田宅曰子孫當各念自立何必

田宅置之徒使爭財爲不義耳

溫公日錄

王文正太尉局量寬厚未嘗見其怒飲食有不精潔者但不食而已家人欲試其量以少埃墨投羹中公惟啖飯而已家人問其何以不食羹曰我偶不喜肉一日又墨其飯公視之曰吾今日不喜飯可具粥其子弟憇於公曰庖肉爲饔人所私食肉不飽乞治之公曰汝輩人料肉幾何曰一斤今但得半斤食其半爲饔人所瘦公曰盡一斤可得飽乎曰盡一斤固當飽曰此後人

二十六

十六

引升

料一斤半可也其不發人過皆類此嘗宅門壞主者徹屋新之暫於廊廡下啓一門出入公至側門門低據鞍俯伏而過都不問門畢復行正門亦不問有控馬卒歲蒲辭公公問汝控馬幾時曰五年矣公曰吾不省有汝既去復呼回曰汝乃某人乎於是厚贈之乃是逐日控馬但見背未嘗視其面因去見其背方省

談筆

公病危 上臨視賜白金五千兩公召楊大年於床前作辭章既成乃自書四句云己

懼多藏况無用處見謀散施以息咎殃是
夕公薨文公歎曰精爽不亂如此文公因
至上前語及上令內司賓取元草視
之後榮國夫人謁章獻太后語曰上
見公表泣下久之遺事

王魏公與楊文公大年友善疾篤延大年於
卧內託草遺奏言忝爲宰相不可以將盡
之言爲宗親求官止叙平生遭遇之意表
上真宗歎惜之遽遣就第取子弟名數

錄進記聞

二之四

十七

刻井

公端重介直操履堅正明達治體接物若甚
和易而風格峻整當官蒞事莊厲不可犯
妙於啓奏言簡理順有識略善鎮定大事
惜重名器叙進材品必使人得其所士雖
咈於己者亦不以私廢公冲澹寡欲奉身
至薄所居甚陋真宗嘗欲爲治之公以
先人舊廬懇辭而止被服質素家人欲以
繒錦飾氈席拒而不許婚姻不求門閥事
寡嫂有禮與弟旭友愛甚篤

李文靖公居相位王文正公旦參預朝政一

日便殿諭邊事退王文正公歎曰何日邊
候徹警使吾輩得爲太平宰輔文靖公不
荅至中書獨召文正公語之唯聖人能內
外無患自非聖人外寧必有內憂譬人有
疾常在目前則知憂而治之沉死子必爲
相遽與虜和親一朝疆場無事不有盤游
之樂必興土木之功矣及祥符間契丹旣
脩好兵革不用近習任事之人始建議封
泰山祀汾陰築玉清昭應宮崇奉天書耗
用寢廣文正公常悒悒不自得然不忍獨

卷之四

十八

劉升

善其身以去曰誰爲國家抗群小者乃薦
先祖文靖公暨王沂公曾等二十餘人布
列于位所以小人卒不能勝而成 仁宗

持盈之業文正公之勲也

呂氏家塾記

契丹旣受盟而歸寇公每有自多之色雖
上亦以自得也王欽若深患之一日從容
言於 上曰此春秋城下之盟也諸侯猶
且耻之而 陛下以爲功臣竊不取 真
宗愀然不樂曰爲之奈何欽若度 上厭
兵即謬曰 陛下以兵取幽燕乃可刷耻

上曰河朔生靈始免兵革之禍吾安能爲此可思其次欽若曰唯有封禪太山可以鎮服四海誇示夷狄然自古封禪當得天瑞希世絕倫之事然後可爲也旣而又曰天瑞安何必得前代蓋有以人力爲之者矣惟人主深信而崇奉之以明示天下則與天瑞無異也上文之乃可然王旦方爲相上心憚之曰王旦得無不可乎欽若曰臣得以聖意喻旦宜無不可乘間爲旦言之旦黽勉而從然上意猶未決莫

二十九

十九

列傳

適與籌之者它日晚幸祕閣唯杜鎬方直宿上驟問之曰古所謂河出圖洛出書果何事耶鎬老儒不測上旨漫應之曰此聖人以神道設教耳其言適與上意會上由此意決遂召王旦飲酒於內中歡甚賜以樽酒曰此酒極佳歸與妻孥共之旣歸發之乃珠子也由是天書封禪等事旣不復異議旦爲相才有過人者然至此不能力爭議者少之蓋旦之爲人類馮道皆偉然宰相器也道不幸生於亂世死

生之際不能自立旦事 真宗言聽諫從

安於勢位亦不能以正自終其實與道何

異祥符之末每有大禮輒奉天書以行旦

爲天書使常邑邑不樂旣寢疾欲削髮披

緇以斂素善撫大年死後諸子欲從之大
年不可乃止雖富貴終身實不得志也

龍川志

真宗臨御歲久中外無虞與群臣燕語或勸

以聲妓自樂王文正公性儉約初無姬侍

其家以二直省官治錢 上使內東門司

呼二人者責限爲相公買妾仍賜銀三千

三十四

三十

兩二人歸以告公公不樂然難逆 上旨

遂聽之蓋公自是始衰數歲而捐館舍初

沈倫家破其子孫鬻銀器皆錢塘錢氏昔

以遺中朝將相者花藍火箒之類非家人

所有直省官與沈氏議止以銀易之具白

於公公嘵蹙曰吾家安用此其後姬妾既

具乃呼二人問昔沈氏什器尚在可求否

二人謝曰向私以銀易之今見在也公喜

用之如素有聲色之移人如此

龍川志

歐陽公撰公神道碑銘曰烈烈魏公相我

真宗

真廟翼翼魏公配食公相

真宗

不言以躬時有大事事有大疑匪卜匪筮
公爲著龜公在相位終日如默問其夷狄
包裹兵革問其卿士百工以職問其庶民
耕織衣食相有賞罰功當罪明相所黜升
惟否惟能執其權衡萬物之平孰不事君
胡能必信孰不爲相其誰有終公薨于位
太尉之崇天子孝思來薦清廟侑我

聖考惟時元老

天子念功報公之隆春

秋從享萬祀無窮作爲歌詩以諗廟工

五朝名臣言行錄卷第三之一

丞相向文簡公

公名敏中字常之開封人登進士第通判吉州除左司諫知制誥權判大理寺出知廣州召還爲樞密直學士未幾拜右諫議大夫同知樞密院事咸平初以兵部侍郎叅知政事四年進同平章事岀知永興軍爲鄜延路緣邊安撫使知河南府封泰山祀汾陰皆爲留守五年復拜同平章事天禧三年薨年七十二

八三之一

八一

太宗飛白書張詠向敏中二人名付中書曰二人者名臣爲朕記之向公自貞外郎爲諫議知樞密院止百餘日咸平四年除平章事後坐事出知永興駕幸澶淵手賜密詔盡付西鄙得便宜從事公得詔藏之視政如常會邦人大憊有告禁卒欲倚憊爲亂者密使麾兵被甲衣袍伏廡下幕中明日盡召賓僚官兵置酒縱閱無一人預知者命憊入先令馳騁於中門外後召至階公振袂一揮伏卒齊出盡擒之果各懷短

刃即席誅之勦訖屏屍亟命灰沙埽庭張樂宴飲賓從股慄

歸田錄

真宗時向文簡除右僕射麻下日李昌武爲翰林學士當對 上謂之曰朕自即位以來未嘗除僕射今日以命敏中此殊命也敏中應甚喜對曰臣今日早候對亦未知宣麻不知敏中何如 上曰敏中門下今日賀客必多卿徃觀之明日却對來勿言朕意也昌武候丞相歸乃徃見丞相方謝客門闌悄然無一人昌武與向親徑入見

八三之一

全

之徐賀曰今日聞降麻士大夫莫不歡慰朝野相慶公但唯唯又曰自 上即位未嘗除端揆此非常之命自非勲德隆重眷倚殊越何以至此公復唯唯終不測其意又歷陳前丗爲僕射者勲勞德業之盛禮命之重公亦唯唯卒無一言旣退復使人至庖厨中問今日有無親戚賓客飲宴者亦寂無一人明日再對 上問昨日見敏中之意何如乃具以所見對 上笑曰向敏中大耐官職談

向相在西京有僧暮過村民家求寄止主人不許僧求寢於門外車箱中許之夜中有盜入其家自牆上扶一婦人并囊衣而出僧適不寐見之自念不爲主人所納而強求宿今主人亡其婦及財明日必執我詣縣矣因夜亡去不敢循故道走荒草中忽墮眢井則婦人已爲人所殺先在其中矣明日主人搜訪亡財及子婦屍得之井中執以詣縣掠治僧自誣云與子婦姦誘與俱亡恐爲人所得因殺之投井中暮夜不

覺失足亦墮其中贓在井傍亡失不知何人所取獄成言府府皆不以爲疑獨敏中以贓不獲疑之引僧詰問數四僧服罪但言某前生當負此人死無可言者敏中固問之僧乃以實對敏中因密使吏訪其賊吏食於村店店嫗聞其自府中來不知其吏也問之曰僧某者其獄何如吏給之曰昨日已笞死於市矣嫗嘆息曰今若獲賊則何如吏曰府已誤決此獄矣雖獲賊亦不敢問也嫗曰然則言之無傷矣婦人者

乃此村少年某甲所殺也吏曰其人安在
嫗指示其舍吏就舍中掩捕獲之案問具

服并得其贓一府咸以爲神

記聞

敏中爲柴氏所訟罷相出鎮時舊相出鎮者
多不以吏事爲意寇萊公雖有重名所至
之處終日遊宴所愛伶人或付與富室輒
厚有所得然人皆樂之不以爲非也張齊
賢儻蕩任情獲劫盜或時縱遣之所至尤
不治上聞之皆不以爲善唯敏中勤於
政事所至著稱上曰大臣出臨四方唯

八三之一

八四

吳共

向敏中盡心於民事耳於是又有復用之意
會夏州李繼遷末年兵敗被傷爲潘羅支
阿夷所射傷自度孤危且死屬其子德明小字必歸朝廷曰
一表不聽則再請雖累百表不得請勿止
也繼遷卒德明納欵上亦欲息兵乃自
永興徙敏中知延州受其降事畢徙知河
南府東封西祀皆以敏中爲東京留守西
祀還遂復爲相薨於位

記聞

公性端厚明辨遇事敏速曉民政識大體判
大理寺時沒入祖吉贓錢分賜法吏公引

鍾離意委珠事獨不受知廣州至荆南即
市南藥以徃在官一無所須以廉清聞在
密院時西北用兵道路斥候走集之所罔
不周知密靜遠權累在衡軸門無私謁諸
子不令釐務雖當大事若已不預焉審於
采拔不妄推薦時以重德目之

三之二

叅政陳晉公

公名恕字仲言洪州南昌人少爲縣吏俄折節讀書中進士第歷官州郡以吏幹聞入判吏部選事拜鹽鐵使叅知政事出知江陵府淳化中復召爲鹽鐵使知咸平五年貢舉所取士甚少而以王曾爲首時議稱之薨年五十九

尚書左丞陳公恕峭直守公性靡阿順惣領計司多歷年所每便殿奏事太宗或未

八

三之二

八

吳其

深察必形誚讓公歛板跋縮退至殿壁負牆而立若無所容俟帝意稍解復進憲執前奏終不改易如是或至三四上以其忠亮多從其議故當時言稱職者公爲之首王沂公
筆錄

陳恕長於心計爲鹽鐵使釐去宿弊大益輿利太宗深器之嘗御筆題殿柱曰眞鹽鐵陳恕掇
遺

陳晉公爲三司使將立茶法召茶商數十人俾各條利害晉公閱之第爲三等語副使

宋太初曰吾觀上等之說取利太深此可行於商賈而不可行於朝廷下等固滅裂無取唯中等之說公私皆濟吾裁損之可以經久於是始爲三說法行之數年貨財流通公用足而民富實世言三司使之才以陳公爲稱首後李侍郎詔爲使改其法而茶利浸失後雖屢變然非復晉公之舊法也

東軒筆錄

陳晉公自升朝入三司爲判官既而爲鹽鐵使又爲總置使洎罷參政復爲三司使首

尾十八年精於吏事朝廷藉其才晚年多病乞解利權 真宗諭曰卿求一人可代者聽卿去是時寇萊公罷樞密使歸班晉公即薦以自代 真宗用萊公爲三司使而已晉公爲集賢學士判院事萊公入省檢尋晉公前後改革興立事件類爲方冊及以所出榜示別用新板題遍躬至其第請晉公判押晉公亦不讓一一與之押字旣而萊公拜於庭下而去自是計使無不循其舊貫至李諮爲三司使始改茶法而

晉公之規模漸革向之榜示亦稍稍除削

今則無復存者矣

東軒筆錄

陳恕爲三司使 真宗命具中外錢穀大數以聞恕諾而不進久之上屢趣之恕終不進 上命執政詰之恕曰天子富於春秋若知府庫之充羨恐生侈心是以不敢進 上聞而善之

記

陳恕領春官以王沂公爲舉首歲中拔劉子儀于常選自云吾得二俊名世才也是不愧於知人楊文公以爲然謂王揚休山立

宗廟器也

談叢

公精於吏理深刻少恩性公直人不敢干以私頗獵史傳多識典故前後掌利柄十餘年強力幹事胥吏畏服有稱職之譽善談論聽者忘倦素不喜釋氏嘗請廢譯經院辭甚激切 真宗曰三教之興其來已久前代毀之者多矣但存而不論可也

張忠定公閱邸報忽再言可惜許門人李畋請問之曰參政陳左丞恕無也斯人難得唯公唯正爲國家斂怨於身斯人難得退

爲詩哭之

並崖語錄

世稱陳恕爲三司使改茶法歲計幾增十倍
予爲三司使時考其藉蓋自景德中北戎
入寇之後河北糴便之法蕩盡此後茶利
十喪其九恕在任值比虜講解商人頓復
歲課遂增雖云十倍之多考之尚未盈舊
額至今稱道蓋不虞之譽也

筆談

